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SOURCES AND TRANSPORT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

內幕消息 撤回清盤呈請

本公告由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第 13.25 條，以及香港
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3 年 3 月 3 日、2023 年 3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13 日及
2023 年 5 月 3 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
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知會股東，呈請人已撤回該呈請，該呈請的聆訊已被取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資源交通集團有限公司
高志平
聯席主席

香港，2023年5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高志平先生、陸志明先生、姜濤先
生、段景泉先生及王剛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井寶利先生、包良明先生、
薛寶忠先生及許慧女士。